



NNK Group Limited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3773

A decorative graphic consisting of a light grey line with several blue circular dots connected by it, forming a path that loops around the text.

2016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15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俊謀先生 (主席)
楊華先生 (首席執行官)

非執行董事

李享成先生
許新華先生
喻子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漳希先生
錢昊旻先生
趙晉琳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歐陽戒驕女士
黃慧玲女士

授權代表

黃俊謀先生
黃慧玲女士

審核委員會

趙晉琳女士 (主席)
錢昊旻先生
林漳希先生

薪酬委員會

林漳希先生 (主席)
黃俊謀先生
趙晉琳女士

提名委員會

黃俊謀先生 (主席)
趙晉琳女士
錢昊旻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寶安區
西鄉寶源路
互聯網產業基地
A區3棟6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盛德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39樓

開曼群島法律：

邁普達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3樓

合規顧問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16樓1601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泰然支行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
車公廟泰然工業區
第三小區304棟首層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東門支行
中國深圳市羅湖區
文錦中路1010號
錦繡大廈一至二層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園支行
中國深圳市南山區
深南大道1088號

股份代號

3773

公司網站

www.nnk.com.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或「**回顧期**」）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以及二零一五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通過國內銀行的電子銀行系統、線下渠道（包括便利店、手機店及其他第三方連鎖零售商）以及其他渠道（包括第三方線上平台、其自有網站及微信公眾號）向手機用戶提供手機話費充值服務。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發展其業務：(i)加強與國內銀行合作以擴大其銀行網絡；(ii)加強與渠道夥伴的合作關係以降低渠道夥伴向本集團收取的佣金費率；(iii)加強與電信運營商合作及拓展其他渠道以獲取更具競爭力的手機話費充值金額採購價；及(iv)擴大服務內容令收入來源多元化。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擴充銀行網絡及線下渠道合作夥伴。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50家國內銀行（包括五大國有商業銀行及12家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的其中10家）有合作關係，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40家國內銀行增加了10家。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約49,000名線下渠道合作夥伴進行合作，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則約為43,600名線下渠道合作夥伴。然而，由於手機話費充值服務行業的競爭加劇，本集團通過電子銀行系統及線下渠道收到的手機話費充值請求以及獲中國電信運營商及其分銷商提供的平均折扣率同時下降。因此，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益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28.2%至約人民幣86.1百萬元。本集團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1百萬元增加約6.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無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於報告期內產生、本公司渠道合作夥伴所收取的佣金費用減少及所得稅豁免所致。

展望

手機話費充值服務電子商務平台（如淘寶、微信及京東）的發展為本集團業務同時帶來了挑戰與機遇。由於電子商務平台日益成熟，越來越多手機用戶選用電子商務平台這一新型便捷話費充值渠道，導致通過電子銀行系統及線下渠道收到的手機話費充值請求減少。面對挑戰，本集團將依賴其廣大市場份額及優勢，通過加強與國內銀行的合作及擴大本集團服務內容來持續擴闊用戶基礎，以維持行業領先地位。此外，本集團將借機積極尋求與互聯網公司及領先電子商務公司合作，以把握有關話費充值渠道的增長。

財務回顧

收益

就報告期而言，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86.1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約人民幣119.9百萬元減少約28.2%。減少主要由於通過電子銀行系統及線下渠道的手機話費充值請求減少，亦由於獲中國電信運營商及其分銷商提供的平均折扣率下降。

與手機用戶的交易總值

與手機用戶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84.4百萬元減少約13.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346.1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通過電子銀行系統及線下渠道的手機話費充值請求因選擇透過電子商務平台（如淘寶、微信及京東）充值手機話費的手機用戶增加而減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通過電子銀行系統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323.8百萬元減少約31.3%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029.3百萬元。通過線下渠道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68.2百萬元減少約43.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99.6百萬元。然而，通過其他渠道（包括第三方網上平台、本集團自有網站及微信公眾號）的交易總值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92.5百萬元增加約291.1%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317.2百萬元。

與中國電信運營商、其分銷商及其他渠道的交易總值

本集團獲中國電信運營商、其分銷商及其他渠道提供的平均折扣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降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中國電信運營商、其分銷商及其他渠道的交易總值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減少約13.6%，這同與手機用戶的交易總值的減幅一致。

收益成本

收益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8.1百萬元減少約32.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9.0百萬元，主要由於與手機用戶的交易總值下降及本集團渠道夥伴所收取的佣金費用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9.3百萬元減少約22.9%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5.7百萬元。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49.5%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3.1%，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渠道合作夥伴所收取的佣金費用減少。

其他收入及開支

其他收入及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百萬元增加約45.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百萬元，主要因本集團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6百萬元減少約2.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因營銷開支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2百萬元增加約14.4%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公司上市後的專業費用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0百萬元減少約4.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研發人員薪金及津貼減少。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2百萬元減少約4.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銀行借款減少導致銀行借款利息減少。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9百萬元減少約88.6%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減少主要歸因於天天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天天充科技深圳」）（本公司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獲深圳市軟件行業協會認可符合「軟件企業」的資格，因此可享有自其首個盈利年度起兩年的所得稅豁免以及於其後三年的所得稅稅率12.5%（經減免50%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1百萬元增加約6.5%至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溢利及全面收益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產生（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全球發售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人民幣11.2百萬元比較）；(ii)本集團渠道合作夥伴收取的佣金費用減少；及(iii)天天充科技深圳於二零一六年獲認為「軟件企業」後享有的所得稅豁免。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及資本架構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由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銀行貸款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撥付。

流動資產淨值

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18.9百萬元比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16.0百萬元。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25比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存款

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0.0百萬元比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25.3百萬元。

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7.0百萬元比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受限制銀行存款。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44.8百萬元減少約56.9%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48.8百萬元。就報告期而言，銀行借款按介乎每年1.41%至6.44%的浮動市場利率計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至7.00%）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年／期末總權益計算）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76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0.68，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減少及總權益增加。

資本開支

與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0百萬元比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有關開支主要關於購置計算機及辦公設備。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百萬元比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具體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聯營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而本集團的重大交易是以人民幣計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乃以港元計值，使本集團面對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產生的市場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採用對沖工具。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抵押資產。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訴訟。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44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2.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12.8百萬元。本集團相信僱員乃其最重要資產之一，故本集團致力為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本集團按個人的在職表現及發展潛力招聘及晉升僱員。全體僱員（包括董事）的薪酬待遇經參考彼等的表現、資歷、經驗及市場當時的薪金水平釐定。本集團一直向其僱員提供培訓機會，以提升其資歷及技能。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完結後並無可能影響本集團的任何其他重大事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當日（「**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已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別查詢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已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標準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乃維持公司成功的重要元素。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捍衛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及加強企業價值責任。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現有企業管治架構並適時作出必要調整並向股東匯報。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⁵⁾
黃俊謀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94,500,000	22.77%
楊華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63,000,000	15.18%
李享成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56,100,000	13.52%
許新華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26,400,000	6.36%

附註：

- (1) 黃俊謀先生實益擁有Fun Charge Technology Limited（「**Fun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俊謀先生被視為於Fun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94,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楊華先生實益擁有Happy Charge Technology Limited（「**Happy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華先生被視為於Happy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6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李享成先生實益擁有Cool Charge Technology Limited（「**Cool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享成先生被視為於Cool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56,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許新華先生實益擁有Enjoy Charge Technology Limited（「**Enjoy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新華先生被視為於Enjoy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26,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股權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415,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以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 或證券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⁶⁾
Fun Charge Technology ⁽¹⁾	實益擁有人	94,500,000	22.77%
Happy Charge Technology ⁽²⁾	實益擁有人	63,000,000	15.18%
Cool Charge Technology ⁽³⁾	實益擁有人	56,100,000	13.52%
黃紹武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60,000,000	14.46%
China Charge Technology Limited ⁽⁴⁾	實益擁有人	60,000,000	14.46%
Enjoy Charge Technology ⁽⁵⁾	實益擁有人	26,400,000	6.36%

附註：

- (1) 黃俊謀先生為董事並實益擁有Fun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俊謀先生被視為於Fun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94,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楊華先生為董事並實益擁有Happy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楊華先生被視為於Happy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63,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李享成先生為董事並實益擁有Cool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享成先生被視為於Cool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56,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黃紹武先生為董事並實益擁有China Charge Technology Limited（「China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紹武先生被視為於China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許新華先生為董事並實益擁有Enjoy Charge Technology的全部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新華先生被視為於Enjoy Charge Technology持有的26,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股權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415,000,000股股份計算。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直接或間接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主要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計劃）提供鼓勵或獎勵，以嘉許及表揚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以及激勵彼等作出更佳表現。

根據計劃，董事會可酌情根據計劃訂明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任何僱員或董事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在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40,000,000股股份（佔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64%），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本應可發行的股份。

除經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經由董事會提前終止外，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自採納計劃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行使、失效及註銷購股權。

有關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F. 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購股權已根據計劃獲授出。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審核過程及甄選外部核數師及評估彼等的獨立性及資格。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晉琳女士、錢昊旻先生及林漳希先生）組成。趙晉琳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並已同意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且本公司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且已扣減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承銷費、佣金及其他開支）約為52.0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4.5百萬港元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一般營運開支。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擬定分配方式動用。除上文所述者外，所得款項淨項仍未動用且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部分存於香港信譽良好的銀行，並擬按與招股章程所載建議分配一致的方式動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16至32頁所載年年卡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詮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有關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是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根據吾等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僅向閣下（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因此無法確保吾等可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故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令吾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任何事項。

在對吾等的審閱結論不作出保留意見的情況下，吾等謹請閣下注意，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比較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解釋附註，並未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減：附加稅			
收益成本			
毛利		86,106	119,897
其他收入及開支		(1,323)	(2,499)
分銷及銷售開支		(39,044)	(58,096)
行政開支			
上市開支		45,739	59,302
研發開支		2,941	2,019
財務成本		(3,456)	(3,545)
		(12,860)	(11,241)
		—	(11,278)
		(6,689)	(7,021)
	5	(5,927)	(6,216)
除稅前溢利	6	19,748	22,020
所得稅開支	7	(444)	(3,888)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9,304	18,13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9,304	18,132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9	0.05	0.06
—攤薄（人民幣元）		0.05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075	11,732
租賃按金		306	337
遞延稅項資產	11	5,568	5,568
		13,949	17,637
流動資產			
存貨		168,319	265,625
貿易應收款項	12	56,824	38,1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659	117,63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53,345	86,793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7,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284	49,968
		442,431	585,16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43,678	55,055
其他應付款項		33,951	64,918
應付稅項		68	1,518
銀行借款	14	148,750	344,815
		226,447	466,306
流動資產淨值		215,984	118,85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9,933	136,493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1,645	2,419
遞延稅項負債	11	9,280	9,280
		10,925	11,699
		219,008	124,794
資產淨值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27,221	308
儲備		191,787	124,486
總權益		219,008	124,79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0,988	—	25,830	10,340	40,833	97,99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18,132	18,132
產生自重組 (未經審核)	(20,680)	—	20,680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308	—	46,510	10,340	58,965	116,12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08	—	46,510	10,340	67,636	124,79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	19,304	19,304
本公司因資本化發行發行新股份 (附註15) (未經審核)	19,365	(19,365)	—	—	—	—
本公司因全球發售發行新股份 (未經審核)	6,565	77,462	—	—	—	84,027
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 發行新股份 (未經審核)	983	12,451	—	—	—	13,434
股份發行開支 (未經審核)	—	(22,551)	—	—	—	(22,55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221	47,997	46,510	10,340	86,940	219,00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19,748	22,020
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32	3,629
財務成本	5,927	6,216
資產相關政府補助	(774)	(782)
利息收入	(582)	(218)
未變現外匯收益淨額	(543)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7,508	30,865
租賃按金減少(增加)	31	(35)
存貨減少(增加)	97,306	(13,354)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8,686)	(133,7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78,979	47,163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1,377)	8,960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30,967)	(286)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42,794	(60,392)
已付所得稅	(1,894)	(2,70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40,900	(63,09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76)	(3,966)
第三方還款	—	10,500
所收利息	582	2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01	36
墊款予關聯公司	—	(41,727)
關聯公司還款	33,448	103,785
配售結構性產品	(1,335,300)	(1,547,159)
撤銷結構性產品	1,335,300	1,547,159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	(15,000)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27,000	—
股東還款	—	10,04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0,955	63,89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已付利息
償還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本公司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股份發行開支
向關聯公司還款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	(30,000)
(5,927)	(6,216)
(578,261)	(304,103)
382,196	479,220
97,461	—
(22,551)	—
—	(99,452)
(127,082)	39,449
74,773	40,242
49,968	21,269
543	—
125,284	61,51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股東為黃俊謀、楊華、李享成、許新華及黃紹武（統稱為「股東」）。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寶安區西鄉寶源路互聯網產業基地A區3棟6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從事的主要業務為向中國手機用戶提供手機話費充值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所提供的手機話費充值服務在中國禁止及限制外商投資。籌備上市時，本集團已採納與股東及深圳市年年卡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年年卡」）訂立的一系列合約（「結構性合約」），以維持及行使對深圳年年卡經營業務的控制權，並獲得其全部經濟利益。結構性合約不可撤銷，並可使本集團：

- 行使對深圳年年卡的實際財政及經營控制權；
- 行使深圳年年卡股權持有人的投票權；
- 獲得深圳年年卡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回報，作為對本集團所提供業務支援、技術及諮詢服務的報酬；
- 獲得自股東購買深圳年年卡全部股權的不可撤銷獨家權利；及
- 獲得股東對深圳年年卡全部股權的抵押，作為深圳年年卡應付本集團所有款項的抵押品，並確保股東會履行於結構性合約下的責任。

2. 呈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續）

根據為理順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公司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公司重組致使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經已編製，猶如公司重組下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或自彼等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以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者相同。

在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 第1號的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披露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實體：適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 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所報告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有關貴集團各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部，以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溢利，本集團整體溢利產生自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手機話費充值業務，並按本集團會計政策釐定以作表現評估。因此，本集團並無獨立編製分部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所有收益主要源自中國客戶而資產則主要位於中國，故並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期間，本集團業務中並無來自單一客戶的收益對本集團收益總額貢獻超過10%。

5. 財務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5,927	6,216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減（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董事酬金
工資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員工成本總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經營租賃租金
利息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462	1,819
9,623	9,586
1,393	1,380
12,478	12,785
3,732	3,629
862	1,085
(582)	(218)

7. 所得稅開支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上一年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383	4,021
61	(133)
444	3,888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香港

香港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16.5%。由於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法定稅率為25%。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中國附屬公司深圳市年年卡獲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地方稅務局及深圳市國家稅務局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三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因此，於兩個期間，深圳年年卡的稅率為15%。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天天充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天天充深圳」，本公司的外商獨資企業）獲深圳市軟件行業協會認可為「軟件企業」，因此於首個獲利年度起兩年享有所得稅豁免及於其後三年按減半的所得稅稅率12.5%納稅。

8. 股息

中期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而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獲派付股息人民幣30,000,000元。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盈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9,304	18,132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全球發售中的超額配股權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股
409,643	300,000
520	不適用
410,163	不適用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並假設公司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5）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並且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的股份拆細（如附註15所述）已作追溯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於此期間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人民幣501,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6,000元（未經審核））的若干廠房及機械，所得款項為人民幣501,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6,000元（未經審核）），以致於兩個期間並無產生出售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已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充其運營而支付人民幣576,000元（未經審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人民幣3,966,000元（未經審核））。

11. 遞延稅項

以下為用作財務報告目的之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5,568)	(5,568)
遞延稅項負債	9,280	9,280
	3,712	3,712

以下為於當前及先前期間所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深圳年 年卡的扣減 管理費開支 人民幣千元	天天充科技 深圳的應課 稅管理費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	—	—
(計入) 扣除自損益	(5,568)	9,280	3,71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5,568)	9,280	3,712

根據可變利益實體安排下的結構性合約，深圳年年卡將向天天充深圳支付管理費。二零一五年，天天充深圳的稅率為25%，深圳年年卡的稅率為15%，因此支付管理費將增加本集團整體的額外稅務負擔。就此而言，本集團已於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中確認有關稅項影響。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溢利宣派的股息將徵收預扣稅。於本中期期末，與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總額（並無就其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為人民幣148,858,000元（未經審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4,794,000元）。由於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且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遇見未來撥回，故並無就該等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12. 貿易應收款項

下列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所提供服務日期及經確認收益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的賬齡分析：

0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90天以上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46,248	37,697
2,668	441
5,438	—
2,470	—
56,824	38,138

1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0至90天
91至180天
181至360天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9,921	16,096
6,303	9,342
27,454	29,617
43,678	55,055

14. 銀行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新銀行借款人民幣382,196,000元（未經審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7,012,000元）。銀行借款按介乎每年1.41%至6.44%的浮動市場利率計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至7.00%）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15. 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本公司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擁有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法定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七日，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由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拆細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拆細」）。

於拆細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每股面值0.01美元）增加至20,000,000美元（每股面值0.01美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根據招股章程「股本」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發行股份取得進賬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金額約2,95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9,365,000元）（未經審核）以撥充資本的方式向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295,000,000股入賬列為按面值繳足的股份（「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完成。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本公司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根據全球發售按價格1港元發行。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人民幣6,565,000元（相等於約1,000,000美元（未經審核），即本公司股份的面值）於本公司股本入賬。餘下所得款項人民幣77,462,000元（相等於約11,800,000美元（未經審核），未計發行開支）於股份溢價賬入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1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按價格1港元發行。所得款項人民幣983,000元（相等於約150,000美元（未經審核），即本公司股份的面值）於本公司股本入賬。餘下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2,451,000元（相等於約1,900,000美元（未經審核），未計發行開支）於股份溢價賬入賬。

15. 股本（續）

有關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法定股份 數目	已發行股份 數目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50,000	50,000	50,000	308
拆細	4,950,000	4,950,000	—	—
法定股本增加	1,995,000,000	—	—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5,000,000	50,000	308
以資本化發行方式發行新股（未經審核）	—	295,000,000	2,950,000	19,365
以全球發售方式發行新股（未經審核）	—	100,000,000	1,000,000	6,565
以行使超額配股權方式發行新股 （未經審核）	—	15,000,000	150,000	98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000,000,000	415,000,000	4,150,000	27,221

16.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諾作出於下列期間到期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411	1,001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40	279
	551	1,280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辦公物業應付的租金。租賃物業的租約按1至3年的固定租期磋商。

17. 關聯方交易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聯公司由本公司若干董事及股東共同控制。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支付深圳市神州通付科技有限公司
（「神州通付」）的服務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00	177

(b)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指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914	1,918
119	99
2,033	2,017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c) 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融資由深圳市神州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深圳神州通」）、Shenzhen Quanqix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黃俊謀、楊華及李享成（均為本公司股東）擔保，惟以人民幣415,000,000元（未經審核）為限，其中人民幣148,750,000元（未經審核）獲動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融資由神州通付、深圳神州通、Shenzhen Quanqixi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黃俊謀、楊華、李享成及黃紹武擔保，惟以人民幣395,000,000元為限，其中人民幣325,000,000元獲動用。

18.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根據本公司當時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為向本公司合資格僱員、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提供激勵或獎勵。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F. 購股權計劃」一節。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授出的購股權。

